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CFZCZQS-G-H-250086 合同包一

甲方: 巴林左旗农牧局

地址: 林东镇西城区

乙方: 内蒙古麦瑞克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二环路万正尚都
18 号楼 1 单元 1 层 1029 号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巴林左旗农畜产品检验检测实验室设备更新项目(一包)(填写项目名称)CFZCZQS-G-H-250086(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的交付及验收工作。

(二)交付地点: 采购人要求地点和方式(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王若男 18747230834(填



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王晓骏 15047646336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 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4. 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陆运专车运输。

(二) 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10 日内, 由甲乙双方及

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 30 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10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10 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1,850,000.00 元（小写）壹佰捌拾伍万元整（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1、此部分为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2、货到开具增值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 60.00%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 100.00%，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二）付款条件：1、此部分为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2、货到开具增值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 60.00%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

的 100.00%，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麦瑞克商贸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滨河北路万豪美墅城支行

银行账号：15050110956700000037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 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 3%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总金额的 3%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2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

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一）提交巴林左旗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向巴林左旗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 4 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各执二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 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巴林左旗农牧局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2025年12月1日

乙方名称：（章）内蒙古麦瑞克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12月1日

货物清单

巴林左旗农牧局巴林左旗农畜产品检验检测实验室设备更新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千峻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巴林左旗农牧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巴林左旗农畜产品检验检测实验室设备更新项目（项目编码：CFZCZQS-G-H-250086）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联用仪）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麦瑞克商贸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85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货物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名称	产地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A02100408 色谱仪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 质谱联用仪	1290-6 465	安捷伦	安捷伦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1,850,000.00	1.00	台	1,850,000.00



内蒙古麦瑞克商贸有限公司

投标响应内容

一、应用范围
用于有机化学污染物的分析，如食品安全，农药残留分析，非法添加物和违禁添加药物分析，环境中有毒有害物质等样品的定性、定量及确证分析；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和法规的要求。
二、设备名称：三重四极杆质谱仪
仪器供应商应具备丰富的生产经验，确保仪器技术成熟稳定。液相色谱部分与质谱部分必须为同一厂家产品，且可通过同一软件平台实现对液相色谱和质谱的控制，以充分保证系统的兼容性、保证整体性能以及售后培训、维护等的系统性。
1、高效液相色谱仪技术参数
1.1 输液单元
1.1.1 二元泵，梯度泵单元内压力传感器数量 ≥ 2 个，驱动泵头数量 ≥ 2 个。
1.1.2 流速范围：0.001ml/min-2.000ml/min，递增率 0.001ml/min。
1.1.3 流速精度： $<0.08\%RSD$ 。
1.1.4 最大工作压力： $\geq 18850psi$ 。
1.2 脱气机：在线真空脱气方式，不低于四通道。
1.3 控温自动进样器
1.3.1 进样量范围：1 μ L—10 μ L；
1.3.2 进样位数： ≥ 130 位；
1.3.3 交叉污染率： $<0.003\%$ ；
1.3.4 进样器控温范围：最低温度 $\leq 4^{\circ}C$ ，最高温度 $\geq 40^{\circ}C$ ， $0.1^{\circ}C$ 为增量；
1.3.5 最大耐受压力： $\geq 18850 psi$ ；
1.4 柱温箱
1.4.1 温控范围：室温 $\sim 90^{\circ}C$ ；
1.4.2 控温精度： $\leq 0.1^{\circ}C$ ；
2、质谱仪技术参数
2.1 离子源
2.1.1 配备独立 ESI 离子源和独立 APCI 离子源。
2.1.2 离子源温度： $\geq 750^{\circ}C$
2.1.3 离子源接口需采用锥孔设计，除标配外多配 1 个锥孔。
2.2 真空系统：配备机械泵和涡轮分子泵
2.3 质量分析器和碰撞池
2.3.1 碰撞池：直线型碰撞池，碰撞池平行于地面。
2.3.2 质谱 MRM 最小驻留时间 (Dwell Time)： $\leq 1msec$
2.3.3 扫描方式：具有全扫描(Full Scan)、选择离子扫描(SIM)、子离子扫描(Product Ion Scan)、母离子扫描(Precursor Ion Scan)、中性丢失扫描(NeutralLoss Scan)、多反应监测扫描(MRM)
2.4 灵敏度和重现性指标：

ESI+: 实际柱上进样 1pg 利血平, 信噪比 $\geq 900,000:1$, 连续进样 6 次, 峰面积 CV $\leq 5\%$;
ESI-: 实际柱上进样 1pg 氯霉素, 信噪比 $\geq 900,000:1$, 连续进样 6 次, 峰面积 CV $\leq 5\%$
2.5 质量范围 m/z: 最小质量数 $<5\text{Da}$; 最大可设定质量数 $>2020\text{Da}$
2.6 扫描速度: $\geq 19000 \text{ amu/sec}$ 。
2.7 正负离子极性切换速度: $\leq 18\text{ms}$ 。
2.8 检测器: 采用电子倍增器
3、工作站及软件
软件提供液相和质谱联用的全自动控制; 具有仪器自动调谐(质谱分辨率、质谱校准、离子源优化)和方法优化的功能, 包括碰撞气压力和碰撞能量的自动优化, 具有优化参数建立分析方法的功能, 具有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的功能, 具有方法数据库(谱库包含 ≥ 5000 种化合物, 可采用多种检索方式如中英文名称、CAS 号、分子量、分子式及群组等)、自动校正和全自动分析的功能, 全自动定量软件。
4、配置清单:
4.1 高效液相色谱仪主机, 包括: 高效液相梯度色谱泵/可控温自动进样器/柱温箱/在线脱气机/在线柱塞杆清洗装置;
4.2 三重四极杆串联质谱仪主机, 包括离子源、四极杆、碰撞池和检测器等。
4.3 三重四极杆液质联用仪工作站, 输入终端 1 套(预装 win11 操作系统), 输出终端 1 套。
4.4 真空泵 1 套。
4.5 不间断电源(10KVA, 1h) 1 台。
4.6 验收用标准品 1 套。
4.7 耗材:
4.7.1 色谱柱: 填料颗粒尺寸 $\leq 1.7\mu\text{m}$ C18 色谱柱 2 根。强阳离子交换与反相 C18 混合填料, 混合比例(1:4), 内径(i. d.) $150\text{mm} \times 2.0\text{mm}$ 5um, 1 根。
4.7.2 样品瓶不低于 300 个(2ml), 自动进样器瓶垫不低于 300 个, 1L 溶剂瓶不低于 4 个;
4.7.3 离子源接口采用锥孔设计, 除标配外多配 1 个锥孔;
4.7.4 金属在线过滤器: 2 个, 含 10 个滤芯;
4.7.5 自动进样器进样针: 2 套
4.7.6 柱塞杆及密封垫: 1 套
4.8 氮气发生器 1 套:含废液桶一个及电源线一根。
4.9 氩气钢瓶及减压阀 1 套
5、售后服务
5.1 故障处理: 卖方对用户的服务要求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 需要到现场进行维修的, 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到达仪器现场。
5.2 培训: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仪器安装调试, 并免费提供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及培训; 安装工程师在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 进行现场讲解培训, 保证用户掌握基本技能, 可以正确操作使用仪器。
5.3 验收: 仪器到货后, 由厂家工程师同用户共同开箱验货, 并进行免费安装调试。验收用标准品 1 套由中标商提供。安装调试结束, 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5.4 质保期一年。
5.5 保修期限：三重四极杆、检测器、碰撞池保修 3 年，3 年内主机每年上门维护保养一次，免收维护保养工时费，主机其他部件保修 1 年。
5.6 除现场培训外，额外赠送 1 名使用人员到北京、上海、广州三个城市其中一个城市的分析仪器教育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提供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课程，并为用户提供上机培训（食宿和交通费自理）。